違反大眾捷運法事件，統一處理及裁罰基準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違反事實 | 法規依據 | 法定罰鍰額度或其他處置 | 統一裁罰基準 |
| 於大眾捷運系統內禁止飲食、嚼食口香糖或檳榔,或隨地吐痰檳榔汁  、檳榔渣,抛棄紙屑菸蒂口香糖、瓜果或其皮、核、汁、渣或其他一般廢棄物。 | 第五十條第一項第九款 | 一千五百元以上七千五百元以下 | 有下列情形之一，處一千五百  元罰鍰：  於大眾捷運系統禁止 飲食  區內飲食者。  於大眾捷運系統禁止飲食區  內嚼食口香糖或檳榔。  於大眾捷運系統內隨地吐  痰、檳榔汁、檳榔 渣，或  拋棄紙屑、菸蒂、口香糖、  瓜果或其皮、核、汁、渣或  其他一般廢棄物，未造成列  車延誤或延誤未滿五分鐘者。  有下列情形之一，處四千五百  元罰鍰：  於大眾捷運系統禁止飲食區  內飲食，嚼食口香糖或檳榔，  造成環境髒亂者。  於大眾捷運系統內隨地吐痰  、檳榔汁、檳榔渣，或拋棄紙  屑、菸蒂、口香糖、瓜果或其  皮、核、汁、渣或其他一般廢  棄物，且污染環境或造成列車  延誤五分鐘以上未滿十分鐘  者。  於大眾捷運系統禁止飲食區內  飲食，嚼食口香糖或檳榔，或  隨地吐痰、檳榔汁、檳榔渣，  拋棄紙屑、菸蒂、口香糖、瓜  果或其皮、核、汁、 渣或其他  一般廢棄物，致造成列車延誤  十分鐘以上或發生行車事故  者，處七千五百元罰鍰。 |

※請各位小朋友注重搭乘大眾運輸應有的禮儀及遵守相關規定※